

江苏金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变动环境影响分析

江苏金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

# 目 录

<b>1 编制缘由</b> .....	<b>2</b>
1.1 企业发展历程.....	2
1.2 项目由来.....	2
<b>2 项目变更内容</b> .....	<b>5</b>
2.1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5
2.2 原辅料变动.....	6
2.3 设备变动.....	6
2.4 污染防治措施调整.....	7
<b>3 项目建设与原环评批复情况</b> .....	<b>9</b>
<b>4 评价标准</b> .....	<b>11</b>
4.1 废水排放标准.....	11
4.2 废气排放标准.....	11
4.3 噪声排放标准.....	11
4.4 固废排放标准.....	11
<b>5 变更后项目产排污分析</b> .....	<b>13</b>
5.1 废气.....	13
5.2 废水.....	13
5.3 噪声.....	13
5.4 固废.....	13
<b>6 变更后环境影响分析</b> .....	<b>14</b>
6.1 变更后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4
6.2 变更后水环境影响分析.....	14
6.3 变更后声环境影响分析.....	14
6.4 变更后固废影响分析.....	14
<b>7 总量控制及平衡方案</b> .....	<b>15</b>
7.1 总量控制要求.....	15
7.2 总量平衡方案.....	15
<b>8 结论与建议</b> .....	<b>16</b>
8.1 结论.....	16
8.2 建议及要求.....	16

# 1 编制缘由

## 1.1 企业发展历程

江苏金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抓住建材行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投资 1000 万元，租用溧阳市戴埠镇工业集中区内戴埠素洁织布厂闲置厂房，新建年产 15000 立方米增强纤维复合保温板生产项目，项目实施后将为企业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并为当地居民提供约 20 个工作岗位。

江苏金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委托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了《江苏金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立方米增强纤维复合保温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保局批复【溧环表复（2015）121 号】，同意该项目建设。企业目前已正常生产，项目尚未进行竣工验收。

项目批复和建设情况见表 1-1。

表 1-1 环保手续办理情况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时间	建设情况
1	《江苏金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15000 立方米增强纤维复合保温板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8 月 生产规模：年产 15000 立方米增强纤维复合保温板	2015 年 9 月 21 日取得了溧阳市环境保护局审批意见，【溧环表复（2015）121 号】	正在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1.2 项目由来

目前企业已正常生产，生产规模与环评批复的生产规模保持一致。

原环评中，切割工序产尘点上下，一前一后各设置一个捕集口，上部收集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下部收集的粉尘进入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企业实际将切割机上下部分产尘点合并收集后进入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企业仅将污染物处理措施进行改变，污染物排放量并无新增，故无需重新报批。

根据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

[2015]256号)：

一、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二、建设项目存在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现有审批权限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原审批部门不再受理此类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修编材料。

三、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四、水电等九个行业建设项目的重大变动参照环办[2015]52号文附件清单进行认定。

对照《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本项目变动情况对照如下：

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内容	企业情况	是否为重大变动
1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企业主要产品品种不变	未变动
2	生产能力增加30%及以上。	企业生产能力不变	未变动
3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30%及以上。	仓储总容量保持一致	未变动
4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不新增生产装置，不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	未变动
5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厂址与环评一致，位于溧阳市戴埠镇工业集中区牛场村	未变动
6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影响显著增加。	厂区总平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7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防护距离边界未变，敏感点未变	未变动
8	厂外管线路由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路由发生变动且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	厂外管线（自来水管、电线）路由未变，未穿越环境敏感区	未变动

	著增大。		
9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企业生产设备、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10	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污染防治措施调整，但不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	不属于重大变动

经过对照可知，企业现有的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按要求编制《建设项目变动环境影响分析》送至环保局备案，并作为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的依据之一。

## 2 项目变更内容

### 2.1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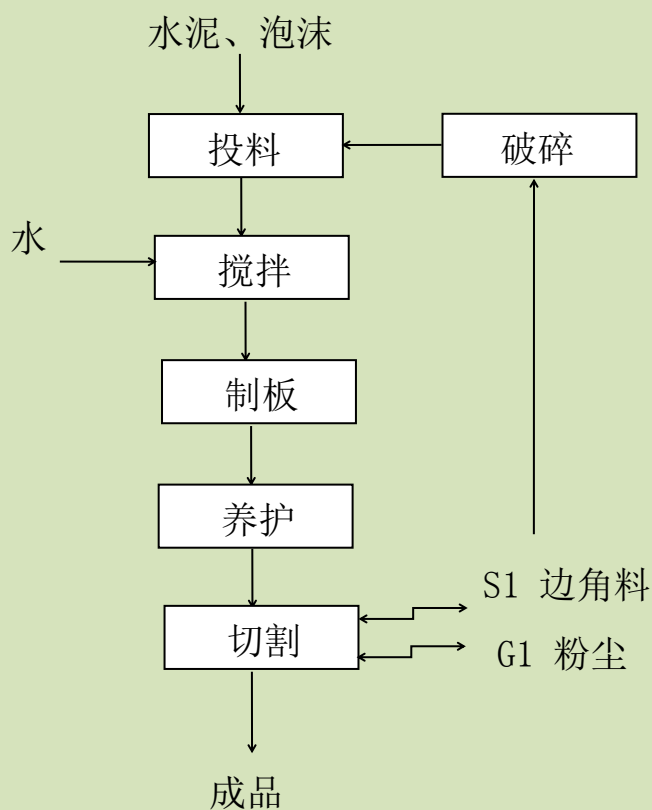


图 2-1-1 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外购的水泥、泡沫颗粒投料进入搅拌装置，其中水泥经粉料泵吸入，泡沫颗粒先由人工倒入料筒，再由泵吸入；投料同时按配比经水管加入自来水，水泥、泡沫、自来水的投料质量配比约为 18：1:18；投料完毕后将其搅拌均匀进入制板机制成尺寸为长 2.5m\*宽 1.3m 的板块，制板结束后在表面覆上塑料薄膜送入养护车间，养护时间约为 8 小时，主要为避光条件下自然风干成型；养护结束后经切割机切成产品尺寸长 0.61m\*宽 0.61m，包装后即为成品。切割工序产生的粉尘经布袋除尘处理后达标排放，产生的边角料经破碎机粉碎后返回投料工序作为原料回用。

## 2.2 原辅料变动

变动前后企业原辅料使用情况见表 2.2-1:

表 2.2-1 变动前后企业原辅料使用情况对照表

原环评中原辅料使用情况			实际原辅料使用情况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序号	名称	年消耗量
1	水泥	1000 吨	1	水泥	1000 吨
2	聚苯乙烯泡沫	55 吨	2	聚苯乙烯泡沫	55 吨

## 2.3 设备变动

变动前后项目设备配备情况见表 2.3-1:

表 2.3-1 变动前后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原环评中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1	提升机	DELY168	1	1	提升机	DELY168	1
2	切割机	XLD-150	1	2	切割机	XLD-150	1
3	搅拌机	STV-2000B	1	3	搅拌机	STV-2000B	1
4	破碎机		1	4	破碎机		1

## 2.4 污染防治措施调整

变动前后污染防治措施见表 2.4-1:

表 2.4-1 变动前后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原环评中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污染物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污染物类别	污染源	治理措施	
废气	切割粉尘	切割工序产尘点上下，一前一后各设置一个捕集口，上部收集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1#）排至高空，下部收集的粉尘进入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2#）排至高空。	废气	切割粉尘	切割机上下部分产尘点合并收集后进入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	将原来的布袋除尘器和水膜除尘器合并为一套大功率的布袋除尘器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装置处理后回用作农田灌溉，不外排。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装置处理后回用作农田灌溉，不外排。	一致
	水磨除尘废水	水膜除尘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	/	未上水膜除尘器，故无水膜除尘废水产生
	/	/		清洗废水	搅拌机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和搅拌机清洗。	清洗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固废	边角料	经厂内破碎机粉碎后回用于生产	固废	边角料	经厂内破碎机粉碎后回用于生产	一致



	布袋除尘器粉尘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布袋除尘器粉尘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一致
	沉淀池粉料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粉料	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一致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一致

### 3 项目建设与原环评批复情况

表 3-1 原有项目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

原有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p>根据《报告表》结论，在符合国家及江苏省产业政策、符合埭头镇总体规划及土地利用的前提下，并确保《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建议全部落实到位的前提下，你公司年产 15000 立方米增强纤维复合保温板生产项目按照《报告表》中确定的内容在溧阳市戴埠镇工业集中区牛场村进行建设具有环境可行性。</p>	<p>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溧阳市戴埠镇工业集中区牛场村</p>	<p>相符</p>
<p>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管网。水膜除尘器用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近期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作农田灌溉，出水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远期待区域污水管网铺设到位后，接入溧阳市戴埠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本项目未上水膜除尘器，故无水膜除尘废水产生；搅拌机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和搅拌机清洗；生活污水近期经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作农田灌溉</p>	<p>无水膜除尘废水产生，搅拌机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和搅拌机清洗</p>
<p>严格按《报告表》中相关要求落实各类废气收集及治理措施，确保粉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二级排放标准。</p>	<p>本项目切割机上下部分产尘点合并收集后进入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p>	<p>将布袋除尘器和水膜除尘器合并为一台大功率的布袋除尘器处理，达标后高空排放</p>
<p>对整个厂区合理布局、统一规划。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确保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p>	<p>本项目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减震、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确保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p>	<p>相符</p>

<p>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严禁将各类生产废物、废料直接排放或混入生活垃圾中倾倒，放置造成二次污染</p>	<p>本项目生活垃圾环卫处理；边角料经厂内破碎机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粉料回用于生产；沉淀池粉料回用于生产。</p>	<p>相符</p>
<p>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清洁生产原则，持续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采取切实可行的工程控制和管理措施，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p>	<p>企业已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p>	<p>相符</p>
<p>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切割车间边界为界向四周 50m 范围形成的包络线区域。在此卫生防护距离内因严格土地利用审批，严禁在该范围内建设居民区等环境保护敏感点。</p>	<p>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切割车间边界为界向四周 50m 范围形成的包络线区域。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等敏感点。</p>	<p>相符</p>
<p>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识。可设置雨水排放口 1 个；可设置废气排放口 2 个；可设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 1 个。</p>	<p>本项目雨水排放口一个，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场所 1 个，废气排放口一个，将原有的布袋除尘器和水膜除尘器合并为一台大功率的布袋除尘器，故只有一个废气排放口。</p>	<p>废气排放口只有一个</p>

## 4 评价标准

### 4.1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埋地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于回用作农田灌溉。埋地式污水处理装置出水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1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1-1。

埋地式污水处理装置出水标准 单位: mg/L

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限值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1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COD	100
	SS	70
	总磷	0.1
	总氮	15
	PH	6-9

### 4.2 废气排放标准

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颗粒物二级排放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2-1:

表 4.2-1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mg/m <sup>3</sup>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 最高点	1.0

### 4.3 噪声排放标准

厂区东、南、西、北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4.3-1:

表 4.3-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 dB(A)

噪声功能区	昼间	夜间	执行区域
2类标准值	60	50	东、南、西、北厂界

### 4.4 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同时执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关于发布〈一般

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修改单。

## 5 变更后项目产排污分析

### 5.1 废气

本项目切割工序产生一定量的粉尘，粉尘量参照同类加工企业，按原料用量的 0.5%进行计算，本项目原料用量为 1055t/a，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5t/a，捕集率按 90%计算，未捕集的粉尘无组织排放，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5t/a，布袋除尘器的处理效率为 98%，则有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09t/a。

### 5.2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一体化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后回用作农田灌溉，搅拌机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和搅拌机清洗，不外排。

### 5.3 噪声

企业采取对高噪声设备减振隔声措施后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 5.4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 3t/a，边角料 10.6t/a，布袋除尘器粉尘 2.67t/a，沉淀池粉料 1.71t/a。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边角料收集后经厂内破碎机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粉料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粉料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按照固体废物“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

## 6 变更后环境影响分析

### 6.1 变更后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原环评中切割粉尘上下部分分别经收集后由布袋除尘器和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由两根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企业实际将切割粉尘上下部分一起收集后由一台大功率的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高空排放，不新增污染物排放总量，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 6.2 变更后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水膜除尘废水产生，搅拌机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和搅拌机清洗用水，不外排，对周边水体无影响。

### 6.3 变更后声环境影响分析

在采取减振降噪隔声措施等噪声防治措施后，本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2 类标准，本项目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 6.4 变更后固废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清运，边角料收集后经厂内破碎机粉碎后回用于生产，布袋除尘器粉料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沉淀池粉料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固体废物处置率、利用率 100%。固体废物排放不直接排向外环境，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 7 总量控制及平衡方案

### 7.1 总量控制要求

表 7.1-1 本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变化情况 单位：t/a

污染物名称			原环评中		实际		与环评量对照	
			环评中 排放量	排入外 环境量	排放量 总量	排入外 环境量	排放 增减量	排入外 环境增 减量
废 气	有组织	粉尘	0.117	0.117	0.09	0.09	-0.027	-0.027
	无组织	粉尘	0.5	0.5	0.5	0.5	0	0

### 7.2 总量平衡方案

废水：变动后无水膜除尘废水产生，搅拌机清洗废水经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和搅拌机清洗用水，不外排，无需申请总量；

废气：变动后粉尘排放量减少，无需申请总量；

固废：固废零排放。

因此，本项目变动后无需申请总量。



## 8 结论与建议

### 8.1 结论

江苏金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只要经营增强纤维复合保温板的生产与销售。原环评中，切割工序产尘点上下，一前一后各设置一个捕集口，上部收集的粉尘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下部收集的粉尘进入水膜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企业实际将切割机上下部分产尘点合并收集后进入一台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至高空。粉尘排放量减少，有利于企业发展。

### 8.2 建议及要求

- (1) 企业应严格落实报告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保护环境。
- (2) 企业营运过程中应加强对员工的培训，加强环境保护。